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4-049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25日（星期三）15:3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2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2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

7. 出席对象:

(1) 于2024年9月19日15:00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永旭南路1号四维图新大厦A座1303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8日公司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均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上述提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原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4年9月20日下午17:3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应在会前提交原件, 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 2024年9月20日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5.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永旭南路1号四维图新大厦A座董事会办公室;

6.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人: 孟庆昕、秦芳

(2) 电话号码: 010-82306399

(3) 电子邮箱: dongmi@navinfo.com、qinfang@navinfo.com

(4)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永旭南路1号四维图新大厦A座董事会办公室

7.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的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05”，投票简称为“四维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2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25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在下述授权范围内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表决，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 栏目可以 投票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附注：

1、若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若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若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多项选择视为“弃权”。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4、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份性质：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